

大公報社評

地鐵縱火事故 安全亮起紅燈

本港鐵路系統發生歷來最嚴重事故。昨日傍晚七時十五分，一列由金鐘開往尖沙咀的地鐵車廂內，一名男子突然取出易燃物體點火自焚，車廂瞬即濃煙密布、火舌四竄，多名乘客被燒傷或吸入濃煙，十八人送院救治，其中四人傷勢危殆。事件震驚全港，出事的尖沙咀站封閉，估計要到今晨才會重開。

事實是，有關事件，性質極其嚴重。地鐵是全港最多市民使用的公共交通工具，每日乘客流量達到五百萬人次；可以想像，在傍晚七時許這一高峰期，一旦有人在車廂內縱火，擠滿車廂的乘客根本無從走避，隨時真的會「一鑊熟」，甚至發生「人踩人」的慘劇，後果是不堪想像的。

因此，昨日發生的縱火事件，從初步資料看來，真要說一句廣東俗話「大話夾好彩」，傷亡情況未至於十分嚴重。當然，這裏面，地鐵公司的緊急應變措施和救援系統，以及乘客的能夠保持冷靜，未至驚惶失措導致

場面失控，是應記一功和值得認真總結經驗的。

縱火事件發生在由金鐘駛往尖沙咀的途中，事故發生後，乘客立即拉動警報通知車長，車長報告站台，控制系統立即安排列車加速駛往尖沙咀站；列車一到站，職員立即安排乘客離開車廂、撤往月台，並用滅火筒撲火及救援傷者，多名乘客亦協助撲火和救人。整個事件歷時僅三分鐘便已基本受到控制，真可說是「不幸中之大幸」和近乎奇跡。

這裏面，地鐵公司制訂的事故緊急應變措施臨場有效指揮，是起到關鍵作用的，包括安排列車立即加速進站，這在危難關頭是正確的決定，否則，列車停在黑暗的地下路軌或過海隧道中，乘客即使能逃離車廂，情況也會是極其混亂和危險的。由於本港地鐵的車站距離不長，進站疏散和救援實在是最可取的做法。

同樣，事發時車廂內大部分乘客能夠保持冷靜，並未亂作一團、爭相

走避，以至互相推撞受傷，也是十分難得的。

然而，事故不可能次次「好彩」，列車可能在距離車站較遠的位置上出事，車上乘客也未必都能保持冷靜，因此，面對此次嚴重縱火事故，警號已經響起，各方面都必須立即提高安全警覺和危機意識。

其中，地鐵公司首先責無旁貸，必須進一步檢討和完善安全設施和應急機制，關鍵是要加強列車車長、站台職員和控制室人員的危機意識和應變能力。當然，本港不可能如內地般在繁忙的地鐵系統內進行安檢，但要防患於未然，加強人流管理和對形跡可疑人士提高注意仍是必須的。同時，車廂內的緊急應變和逃生指示要張貼於當眼位置，每節車廂都要在當眼地方配備滅火筒，及標明使用辦法。

昨日的縱火事故雖未涉恐襲，但在全球恐襲陰影籠罩下，本港公共交通工具的反恐防恐措施必須進一步加強，不能心存僥幸和大意。

井水集

林鄭駁「欽點」討回公道

特首參選人之一的林鄭月娥，昨天在一個訪問中談到了所謂被「欽點」的問題，強調自己是以實力、能力和往績參選，是一場「個人的選舉」，希望各方對她能給予正面評價。

林鄭月娥的這一番表白，是必須說和不得不說的，否則就會「吃啞巴虧」和有理說不清，任由一些人把所謂「欽點」的說法繼續擴散下去。這對其選情是不利的。

事實是，「欽點」云乎哉，或林鄭是否真的已被「欽點」，必須從兩個方面去認識這個問題，不能簡單化說一句是或不是、有或沒有。

首先，「欽點」這個說法，本身就是不符事實和充滿偏見的。「欽點」也者，來自封建王朝的科舉制度，各地士子、舉人齊集京城應試，最後「殿試」完畢，主考官把試卷評選完畢，按「評分」次序疊好，送到皇上面前。皇帝看後「御筆」一揮，在「頭位」試卷上一點，「狀元」就此「欽點」產生。

而眼前的特首選舉，既沒有「皇上」，也沒有「御前殿試」，而是由一千二百人的選委以暗票方式投票產生特首人選。如此就算中央真的屬意林鄭，也「欽點」無從，因為按照基本法不可能直接委任，甚至連一千二百名選委的投票取向也未必可以掌握，如此又何來「欽點」呢？

但是，中央不可能「欽點」，卻不代表不可以特首人選的必須條件上發聲和提出要求。眼前，中央已經提出的特首基本條件是愛國愛港、中央信任、管治有能和市民擁護。這是在太陽底下發生的事，而且特首既然必須由中央委任，中央當然就有權、也有責任先提出要求和條件，否則就是不負責任，對參選人也不公平。

那麼，與其要研究林鄭是否「欽點」，不如評價一下林鄭是否符合中央對特首人選的四項條件，或者是否在四名參選人中最符合這四項條件的好了。林鄭的「平均分」應該最高，殆無疑義。

關昭

各界表震驚 關注事故應變措施 特首探望傷者深切慰問

►一名身穿疑似校服裙的女生面部及手腳燒傷，情況嚴重，恐有毀容之虞
網上圖片

▼大量傷者坐在月台，大批消防員及救護員到達尖沙咀站協助救援
網上圖片



旅客不知情 市民議紛紛

大公報記者 楊州

大批記者收到縱火事故消息後湧到現場，以採訪最新進展。記者見到，對於尖沙咀站關閉的有關消息，好多內地旅客並不清楚情況，不斷詢問職員如何乘搭地鐵。彌敦道同海防道交界的尖沙咀出口站外，警員於此設防線禁止市民越過海防道，及封鎖向佐敦方向行車線，只允許免費接駁巴士及相關車輛使用。

現場的救護人員同消防人員不斷進入尖沙咀車站內，記者跟隨他們進入，但只可以入到平台，只見入閘處有大灘水跡，懷疑可能係在

此處進行施救。周邊有大批警員，進出月台。在港鐵尖沙咀站外有市民高度關注，聚集不去，對港鐵起火事件議論紛紛，有人話可能係手機爆炸，亦有人話是不是有人縱火。也有市民在視頻裏面見到有個人界火燒到下半身，感到好震驚。更有人話從未見過港鐵發生咁嚴重嘅事故。

由於港鐵服務受到影響，大批市民須改乘其他交通工具，記者現場所見，乘客多能有序排隊等候免費接駁巴士，前往佐敦或其他方向。

港鐵列車昨日發生縱火慘劇，行政長官梁振英昨晚聯同食物及衛生局局長高永文到廣華醫院探望港鐵縱火案中的傷者，梁振英對事件表示高度關注，並已要求相關部門全力調查及跟進，又向傷者致以深切慰問，祝願他們早日康復，並責成各醫院全力救治。多位政界人士皆對事件表示震驚，前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亦對傷者表達深切慰問。民建聯立法會議員葛珮帆則向立法會主席梁君彥發信，提出緊急質詢，要求討論港鐵出現重大事故時的應變措施。



港鐵縱火 >>>

大公報記者 吳維思

特首選舉參選人、前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在Facebook專頁「林鄭辦公室」，迅速轉載相關新聞，並說：「我知道港鐵發生嚴重事故，十分震驚，對傷者深切慰問，希望他們早日康復。」

另一特首選舉參選人、前財政司司長曾俊華亦通過Facebook發文，指對港鐵發生的嚴重事故表示震驚，此刻他和所有密切關心事態發展的市民同樣心情沉重，希望受傷的市民早日康復。他又對家屬作出慰問，並相信港鐵及相關部門會徹查事件。

身為前保安局局長的新民黨主席葉劉淑儀亦表示對事件極度關注，並祝願傷者早日康復，向傷者家屬致以深切慰問。

「我亦感激在場協助傷者的熱心市民，對一衆參與救援工作的救護員、消防員、警員及相關工作人員的高效率和專業表現，更是感到敬佩。」

昨晚的縱火案件是香港地下鐵路自1979年通車以來的第二宗，對上一次是13年前的「金鐘縱火案」。

2004年1月5日，嚴金鐘攜帶多支打火機和裝石油氣和天拿水，在上午乘搭荃灣線過海，九時許當列車駛入金鐘站前，他突然燃點一支天拿水樽縱火，當時被人喝止不果，火勢迅速蔓延，地鐵職員其後將火救熄，最終造成14人受傷（包括1男12女及1名女童）。

翌日，懲教署接獲嚴金鐘向獄中友人講述計劃炸毀地鐵的信件，警方其後將嚴拘捕。嚴金鐘於警訊下，供稱因要報復政府不允他改裝電動單車而縱火，「政府擺咗我六架車，我咪喺金鐘整劑大災。」

難佢嘅，我叫嚴金鐘，咪喺金鐘囉。」嚴於2006年1月被高等法院裁定一項縱火罪名成立，被判處終身監禁。



▲13年前的「金鐘縱火案」，該次導致14人受傷
資料圖片